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6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2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1
三、单位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2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2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5
七、国有资产信息	35
八、名词解释	3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7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02.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36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0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200.00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20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702.36	本年支出合计	5902.36
33	上年结转结余	2200.00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5902.36	支出总计	5902.36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5902.36	3702.36	3702.36							2200.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36	2616.36	2616.36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16.36	2616.36	2616.36							
4	2010401	行政运行	516.36	516.36	516.36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0	2095.00	2095.00							
6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5.00							
7	203	国防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8	20306	国防动员	200.00	200.00	200.00							
9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0	58.00	58.00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0	48.00	48.00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00	34.00	34.00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0	34.00	34.00							
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26.00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	8.00	8.00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1.00							
19	21103	污染防治	1.00	1.00	1.00							
20	2110301	大气	1.00	1.00	1.00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3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0	45.00	45.00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0	45.00	45.00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0	45.00	45.00							
27	229	其他支出	2200.00									2200.00
2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5902.36	672.36	5230.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36	487.36	2129.00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16.36	487.36	2129.00			
4	2010401	行政运行	516.36	487.36	29.00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0		2095.00			
6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7	203	国防支出	200.00		200.00			
8	20306	国防动员	200.00		200.00			
9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0		20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0	58.00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0	48.00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00	34.00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0	34.00				
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	8.00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103	污染防治	1.00		1.00			
20	2110301	大气	1.00		1.00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2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23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00.00		700.00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0	45.00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0	45.00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0	45.00				
27	229	其他支出	2200.00		2200.00			
2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02.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36	2616.36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0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200.00	20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00	34.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5.00	45.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200.00		220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702.36	本年支出合计	5902.36	3002.36	2900.0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00.00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5902.36	支出总计	5902.36	3002.36	2900.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1		合计	3002.36	672.36	2330.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6.36	487.36	2129.00
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16.36	487.36	2129.00
4	2010401	行政运行	516.36	487.36	29.00
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00		2095.00
6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7	203	国防支出	200.00		200.00
8	20306	国防动员	200.00		200.00
9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0.00		200.0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0	58.00	
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0	48.00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00	34.00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0	34.00	
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	8.00	
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19	21103	污染防治	1.00		1.00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110301	大气	1.00		1.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00	45.00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00	45.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0	45.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72.36	644.00	28.3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00	562.00	
3	30101	基本工资	220.00	22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27.00	27.00	
5	30103	奖金	38.00	38.00	
6	30107	绩效工资	88.00	88.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0	58.0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00	48.0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0	34.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4.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0	45.0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6		28.36
13	30201	办公费	4.50		4.50
14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15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16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18	30228	工会经费	3.86		3.86
19	30229	福利费	3.06		3.06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4		10.64
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00	82.00	
22	30302	退休费	68.00	68.00	
23	30305	生活补助	14.00	14.00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900.00		2900.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0		700.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		700.00
4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00.00		700.00
5	229	其他支出	2200.00		2200.00
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10	9.10		
2	“三公”经费小计	9.10	9.1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80	4.8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9	三、公务接待费	4.30	4.30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发改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邢台市委和市委关于发展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规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市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贯彻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五）研究提出全市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全市“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外商准入负面清单。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六）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安排市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规划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省和邢台市产业政策，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市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有关具体工作。组织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四）承担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重点企业服务办公室、市对口支援新疆工作领导小组经济社会工作办公室、市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等有关具体工作。

（十五）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邢台市委和市委关于能源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能源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提出能源发展战略的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指导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核电）、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煤制燃料和生物质液体等燃料的产业政策和相关标准。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设备研发，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示范工

程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负责核电管理及相关项目申报。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监管油气、新能源市场运行，规范能源市场秩序。监管油气管网设施的公平开放，参与电力市场的监管。参与组织推进能源国际合作。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

（十六）组织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有关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市粮食流通、粮食储备和物资储备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粮食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市粮食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落实国家、省和邢台市粮食购销政策，负责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管理工作，监测市内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研究提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建议，组织实施市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指导落实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负责贯彻落实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承担市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市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投资项目。负责对市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储备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贯彻国家、省和邢台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和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开展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七）负责全市口岸规划、建设、开放和管理工作的。

(十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5902.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02.3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7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20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局年度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5902.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2.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44.00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8.36万元；项目支出5230.00万元，主要为三保项目及收购5000吨县级储备粮费用，2024年天然气气价补贴，南宫市人民防空业务工程经费，新增智慧城市建设试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5902.36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2831.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7.44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增加2859.30万元，主要为增加人防项目、债券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8.36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9.1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8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4.80万元）；公务接待费4.3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4.80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职能转换，增加了一辆人防车，增加了公车费用。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410002B		项目名称	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行政执法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他资金	
	核定并落实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统计调查的职责、机构和人员，并将其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0		100	
绩效目标	1. 核定并落实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2. 核定并落实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统计调查的职责、机构和人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流通执法次数	对粮食流通收储企业每月开展监督检查次数	≥2次	邢政函【2011】89号文	
	质量指标	粮食执法达到相关要求	粮食流通、质量安全达到上级要求	粮食执法达到上级要求	邢政函【2011】89号文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粮食执法	每月按时完成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及时完成粮食执法	邢政函【2011】89号文	
	成本指标	粮食执法经费	全年粮食执法经费	2万元	邢政函【2011】89号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粮农和粮企经济效益	通过粮食执法，保障粮农和粮企经济效益	保障粮农和粮企经济效益	邢政函【2011】89号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流通	确保粮食流通安全、保障百姓手中有粮	保障粮食流通	邢政函【2011】89号文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督促粮食收储、加工企业按照环保要求生产加工	达到环保要求	邢政函【2011】89号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生产可持续	增强粮食可持续生产能力	粮食生产可持续	邢政函【2011】89号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的重点人群对提供的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问卷	

2、粮食质量安全监测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010002L		项目名称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他资金	
	按照邢台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工作流程，落实保障措施，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监测任务。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按照邢台市局工作要求，按时完成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					
	2. 按照邢台市局工作要求，完成日常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粮食质量监测数量	对全市粮食收储企业开展粮食质量监测数量	≥6次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保障粮食质量安全	粮食质量安全达到上级要求	粮食质量安全达标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及时完成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时间	12月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成本指标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费用	全年完成粮食质量安全监测费用	2万元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粮农利益	保护种粮积极性，增加农民收入	保护粮农利益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企经营	粮食收储企业开展正常经营活动	保障粮企经营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	督促粮食收储、加工企业按照环保要求生产加工	达到环保要求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生产可持续	增强粮食可持续生产能力	粮食生产可持续	2023年收购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的重点人群对提供的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问卷	

3、物价日常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3610002F		项目名称	物价日常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开展物价监测和成本调查等办公费用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20		60		80	
绩效目标	1. 完成物价监测及物价成本调查任务；做好价格认定和项目清表。					
	2. 受理答复价格咨询；为价格调整定价做好成本监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监测任务完成数量	本年度需要完成的价格监测任务完成数量	本年度价格监测月报和周报	《价格监测规定》	
	质量指标	成本调查任务完成率	实际完成成本调查占应完成任务的比率	≥90%	《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价格监测任务及时完成率	及时完成成本调查占应完成任务的比率	≥90%	《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物价相关工作经费	本年度物价相关工作经费	≤5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持正常经济环境	通过价格监测调查调整，维持经济平衡	通过价格监测调查调整，维持经济环境平衡	《价格监测规定》《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数据依据	为上级监测、调查、调整提供数据依据	为上级监测、调查、调整提供数据依据	《价格监测规定》《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	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以生态向好为标准	《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价环境影响	展现项目建设实质影响时间	≥1年	《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价格服务的重点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问卷	

4、项目招商宣传推介集中开工观摩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0210006H		项目名称	项目招商宣传推介集中开工观摩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按照邢台重点办要求，开展项目集中开工、观摩等项目招商活动。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按上级要求完成我市项目集中开工和项目观摩工作。 2. 通过招商推介和项目比看客观反映我市项目建设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开工、观摩和招商推介次数	完成项目集中开工、比看的次数	≥4次	邢字【2020】9号	
	质量指标	按通知要求完成项目开工和比看活动	按照要求完成项目观摩和比看	按要求完成项目服务	邢字【2020】9号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录制并报送和举办集中开工	每季度“比看”专题片及时上报邢台、在规定时间内举办集中开工仪式	按季度报送	邢字【2020】9号	
	成本指标	节俭办理集中开工、迎接观摩和招商推介	减少补充场景拍摄，降低拍摄和举办开工活动费用，成本降低率	降低拍摄和举办开工活动费用	实际完成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招商引资水平	通过项目比看和集中开工，提升招商引资水平	招商引资带动经济效益提高	邢字【2020】9号	
	社会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反映我市项目建设工作实绩	争取在邢台市排名争先进位	≥10名次	邢字【2020】9号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	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项目比看展现生态向好	邢字【2020】9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市项目建设的影响力	展现项目建设实质影响时间	≥1年	邢字【2020】9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调查问卷	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了解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5、招商引资费用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3810002T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费用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开展驻点招商，以京津冀企业外迁为重点，积极跟进京津冀地区有转移和投资合作意向的企业，实施精准对接招商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0		50		70	100
绩效目标	1. 创新招商方式，侧重于面向北京地区招商选资，力争引进质量高、投资大、带动力强的产业项目。 2.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在完成招商任务的基础上，争取在项目个数和投资额度上有所突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招商次数	本年外出招商次数	≥6次	南宫字【2020】8号	
	质量指标	引进知名企业项目个数	本年引进知名企业项目个数	≥1个	南宫字【2020】8号	
	时效指标	每次招商对接项目	每次外出招商对接项目个数	≥2个	南宫字【2020】8号	
	成本指标	招商引资费用	全年招商引资费用	10万元	南宫字【2020】8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签约项目带动经济发展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带来经济利益	签约项目带动经济发展	南宫字【2020】8号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全年签约项目个数	通过加强对接，提升我市知名度，吸引更多项目落户	≥1个	南宫字【2020】8号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环保政策	不对生态环境产生坏的影响，符合环保政策。	符合环保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环境质量管控标准、行业准入标准。	南宫字【2020】8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展现南宫形象	通过招商引资，持续展现南宫形象时间	≥1年	南宫字【2020】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招商客商满意度	接受招商服务的重点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调查问卷	

6、南宫市 2024 年天然气气价倒挂补贴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18100030		项目名称	南宫市 2024 年天然气气价倒挂补贴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	其他资金	
	南宫市 2024 年天然气气价倒挂补贴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缓解燃气企业资金压力，保障居民冬季供气稳定，避免出现天然气断供、限供、停气等情况。 2. 燃气企业切实负起保供主体责任，杜绝舆情发生，确保我市居民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气补贴资金	拨付燃气补贴资金的数额	700 万元	燃气企业气价补贴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燃气质量标准	保障居民冬季供气稳定	保障居民冬季供气稳定	燃气企业气价补贴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贴	及时发放补贴	≤12 月	燃气企业气价补贴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每立方米燃气补贴标准	0.4 元	燃气企业气价补贴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燃气企业良好运营	燃气企业良好运营	带动农村冬季清洁取暖经营企业发展	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清洁温暖过冬	群众清洁温暖过冬	群众清洁温暖过冬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	环境质量改善	配合邢台市大气质量 PM2.5 退出后十	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的可持续性	污染治理的可持续性	大气污染持续转好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调查问卷，群众满意度	发放调查问卷，群众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7、南宫市人民防空业务工程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410003Y		项目名称	南宫市人民防空业务工程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	其他资金	
	南宫市人防相关业务的开展，人防工程资金的拨付。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	100	
绩效目标	1. 城市人防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功能进一步完善。 2. 推进人防业务各项工作开展，做好人防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防业务开展次数	人防工作宣传、工程检测、设备维修维护等工作开展良好	≥15次	项目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工作落实质量达标情况	≥95%	项目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程量占计划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90%	《南宫市直属人防工程项目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直属人防工程每平方米建设成本	≤7229.05元	《南宫市直属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 《南宫市直属人防工程项目设计-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南宫湖生态风景区景观提升，开创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提高	直属人防工程批复	
	社会效益指标	人防工程综合利用率	直属人防工程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8%	《南宫市直属人防工程运行情况调查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人防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市域人居环境，促进生态发展	生态向好	直属人防工程批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满足人民群众的日常使用和战时防护需求	≥50年	《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GB50038-20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直属人防工程建设的整体满意度	≥95%	《南宫市直属人防工程运行情况调查报告》	

8、上年结转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 2023 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冀财建〔2023〕201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8100022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用于 2023 年采暖季洁净煤取暖）的通知（冀财建〔2023〕201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资金	
	扎实推进采暖季洁净煤取暖工作，确保广大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进一步提升群众使用洁净煤的积极性，降低购煤成本，确保洁净煤保供。 2. 按照洁净煤补助标准，及时拨付和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的洁净煤数量（吨）	使用洁净煤的“双代”未覆盖农户，符合补贴政策，补贴洁净煤的数量	≥99 吨	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洁净煤标准达标	供应洁净煤达标比率	≥90%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贴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及时足额发放补贴	≤12 月	冀财建〔2023〕201 号	
	成本指标	洁净煤补贴标准	洁净煤省级补贴标准	每户补贴不超过 2 吨，每吨补贴 200 元	冀财建〔2023〕20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洁净煤保供企业增收	带动农村冬季清洁取暖经营企业发展，保供质量指标有效提升	带动农村冬季清洁取暖经营企业发展	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洁净煤保供全覆盖	有利于人居环境改善，有利于提高群众幸福指数，洁净煤覆盖率	≥90%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	推进绿色发展，有效改善空气环境质量，达到环保年度目标要求	配合邢台市大气质量 PM2.5 退出后十	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染治理的可持续性	通过洁净煤全覆盖，大气污染持续转好	大气污染持续转好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调查问卷，群众满意度	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了解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9、上年结转提前下达 2023 年关于省级补助市县重点人防工程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8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610003A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提前下达 2023 年关于省级补助市县重点人防工程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2〕58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其他资金	
	南宫市人防工程资金的补充费用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 贯彻落实人防建设规划，保障人防工程建设实施。 2. 健全人防组织体系，提高人防信息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要求建设面积完成人防建设	完成地下人防建筑面积 6872.31 平方米	6872.31 平方米	南审批投资审字（2020）48 号	
	质量指标	按照人防工程质量标准完成	按照人防工程质量标准完成相应工程建设	符合人防验收标准	人防工程承包合同	
	时效指标	按照建设合同时限完成建设	严格按照建设合同时限建设	合同约定时限	人防工程承包合同	
	成本指标	按照协议价格执行	严格按照协议要求建设，降低费用，避免超支	200 万元	冀财政法（2022）58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人员和物资提供防护	平时功能为地下车库，战时为防控掩蔽部和物资库	掩护物资 7580 立方米	南审批投资审字（2020）48 号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防控认知度	为相关人员提供防护和物资储备，提升人民防控认识水平	提升人民防控认识水平	南审批投资审字（2020）48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防护水平，完善市政配套	增强防控水平，改善防控设施周边生态环境	改善防控设施周边生态环境	南审批投资审字（2020）4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人防工程，提升附近设施服务功能	兼顾防控掩蔽功能及附近公园和剧院公共停车功能	≥1 年	南审批投资审字（2020）4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程符合质量要求	≥90%	调查问卷	

10、收购 5000 吨县级储备粮费用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4P00004610002N		项目名称	收购 5000 吨县级储备粮费用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95.00	其中：财政资金	95.00	其他资金	
	按季度拨付县级储备粮保管费用和利息费用。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2 月底	
	25		50		100	
绩效目标	1. 建立县级粮食储备 5000 吨，品种为中等以上。 2. 按时发放储备粮管理费用、利息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储备粮数量	县级储备粮数量	5000 吨	南发改字【2020】30 号	
	质量指标	储备粮质量	收购储备粮并保持的质量	小麦质量为中等以上	南发改字【2020】30 号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储备粮费用	及时发放储备粮费用	≤12 月	南发改字【2020】30 号	
	成本指标	县级储备粮费用	县级储备粮全年保管费、利息费总和	≤95 万元	南发改字【2020】30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收入	保护种粮积极性，增加农民收入	农民收入提高	南发改字【2020】3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市场供应	保障粮食市场供应	粮食市场供应良好	南发改字【2020】30 号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	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提高生态环境水平	南发改字【2020】3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粮食生产能力	增强粮食可持续生产能力	增加粮食生产能力	南发改字【2020】3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征求南宫市粮食储备有限公司，对费用补贴发放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11、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3P000081100015		项目名称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	其他资金	
	资金主要用于数字基座、数字政府、数字惠民、产业发展、生态宜居等5个重大项目领域涉及20个应用平台建设。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绩效目标	1. 系统提升南宫信息基础设施智慧化能力，推动全域各种数据要素在城市智脑融合治理，全面提高南宫精细化管理、城乡民生服务普惠便捷程度，达到“善政、兴企、惠民、宜居”的目标。 2. 结合本地特色选择优势方向先行突破，推广智慧城市特色应用，达到省智慧城市试点建设标准，努力打造河北省县级智慧城市优秀样板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用平台数量	构建智能服务系统数量		≥20个	可行性研究报告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智能系统测试合格率		100%	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测试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智慧城市项目完成时间		1年	可行性研究报告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预算安排数		1500万元	资金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还本利息	覆盖倍数		≥1.3倍	收支核算
	社会效益指标	智慧应用覆盖	重点民生领域智慧应用覆盖率		100%	实际考察
	生态效益指标	宜居环境提升	油烟、环保、水务监测指标		≥95%	上级考核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上级部门测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关联单位、社会民众使用系统的满意度		≥90%	实际调查

12、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8123P000081100015		项目名称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	其他资金	
	资金主要用于数字基座、数字政府、数字惠民、产业发展、生态宜居等5个重大项目领域涉及20个应用平台建设。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绩效目标	1. 系统提升南宫信息基础设施智慧化能力，推动全域各种数据要素在城市智脑融合治理，全面提高南宫精细化管理、城乡民生服务普惠便捷程度，达到“善政、兴企、惠民、宜居”的目标。 2. 结合本地特色选择优势方向先行突破，推广智慧城市特色应用，达到省智慧城市试点建设标准，努力打造河北省县级智慧城市优秀样板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用平台数量	构建智能服务系统数量		≥20个	可研报告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智能系统测试合格率		100%	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测试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智慧城市项目完成时间		1年	可研报告
	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预算安排数		1500万元	资金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还本利息	覆盖倍数		≥1.3倍	收支核算
	社会效益指标	智慧应用覆盖	重点民生领域智慧应用覆盖率		100%	实际考察
	生态效益指标	宜居环境提升	油烟、环保、水务监测指标		≥95%	上级考核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提升行业管理水平	上级部门测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关联单位、社会民众使用系统的满意度		≥90%	实际调查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49.08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5.60 万元。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18001 南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49.0813
1、房屋（平方米）	1000	192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2	42.1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5、本年拟购固定资产总额	10	5.60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